南委发〔2018〕82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

《省委具体办法》、《南通市委实施办法》

和《启东市委实施办法》的实施意见

镇机关各部门、各村（居）、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通知(中办发〔2017〕63号)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江苏省委关于贯彻落〈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的通知(苏办发〔2017〕55号)、南通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中共南通市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委具体办法〉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通办发〔2018〕6号)以及启东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中共启东市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省委具体办法〉和〈南通市委实施办法〉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启办发〔2018〕6号)精神，现就南阳镇机关改进作风建设制定如下实施意见，请认真遵照执行。

一、进一步改进调查研究，注重实际效果

1.注重察实情求实效。镇领导班子成员每半年调研一次，镇机关干部每月联系点走访时间不少于一天。要带着问题深入一线，走访座谈，收集民意，解决问题。要紧紧围绕事关全镇发展稳定、党的建设等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实事求是安排调研内容。更加关注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村企，多商量讨论，多解剖典型，全面深入了解基层一线的实情、检查决策政策的实效、探讨推动科学发展的实招，力戒走形式、走过场。镇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要确定重点调研课题,开展重点调研活动,并向镇党委提交有质量的调研报告,镇党委每年年底听取调研活动情况的集中汇报。

2.减少陪同和工作人员。镇领导班子成员到基层考察调研不得使用公车,严格控制陪同和工作人员，不增加基层负担。

3.着力简化接待工作。镇领导班子成员到基层考察调研,基层单位一律不专门布设展示板,不打电子屏流动标语,不组织到营业性娱乐、健身场所及会所活动,不赠送各类纪念品和土特产,一律不得在村及企业用膳和使用公款用烟。除工作需要外,召开座谈会、汇报会，一律不摆放花草、香烟、水果等。中央部委、省级机关、南通和启东市级机关领导来园区调研,按照中央、省委、南通和启东市委简化接待工作的要求执行。

二、进一步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

4.大力减少会议活动。坚持务实高效的原则,严格清理,切实减少各类会议活动,能不开的会议坚决不开,可以合并的坚决合并。严格控制以镇党委、政府名义召开的全镇性会议和重大活动，可采取小范围、小规模研究问题、协调解决问题的专题会。可通过镇党委、政府名义发文部署的工作，原则上不再开会部署；可由条线召开的会议，不以镇党委、政府名义召开。

5.严格会议审批程序。镇召开有全体村支部书记参加的会议，须报请镇主要领导批准；条线会议由分管领导报主要领导同意后决定；对下召开的会议，必须提前到党政办填写会议申报单，经主要领导批准后方可召开；镇级开会实行签到制，与会人员必须按时参会，不准无故缺席或迟到早退；与会人员因事因病不能到会的，应事前向会议主持人或分管领导、主要领导请假。

6.严格控制会议活动经费。举办党代会、人代会、周年庆等会议活动时，要倡导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规范会议活动经费开支范围，减少会务人员，严禁提高会议活动用餐、住宿标准，严禁组织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会议活动现场布置要俭朴，工作会议一律不摆放花草、不制作背景板。一般性会议使用纸质环保材料袋，不发笔和记录本等。不得组织会议活动代表游览和参加与会议活动无关的参观活动。会议期间用餐一般安排工作自助餐，以家常菜、地方菜为主，不上高档菜肴和烟酒，不宴请与会人员，严禁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加强会议场所定点管理，不得在高级饭店和旅游风景名胜区度假村宾馆饭店召开会议。

三、进一步精简文件简报，提升行文质量

7.大幅减少各类文件简报。中央、省、南通市、启东市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发文,予以发文。对上级未有明确要求的项目,一般不予发文;确需以镇党委、政府名义发文的，党政办要从严控制，压缩公文篇幅，不讲空话、套话。

8.提高文件简报质量。按照有关要求,加强综合协调,注意事前沟通,严格前置审核,明确各环节责任,从源头上严把文件质量关。严格规范文件简报格式,科学确定阅读传达范围。上报的文件要严格执行有关规范,行文要素齐全、内容准确。弘扬“短实新”的优良文风,文件要突出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做到简明实用。

9.提高文件简报时效。文件传阅由党政办公室扎口管理，要遵守快速高效、科学合理的办公传阅流程，建立健全限时办结、督办落实、结果反馈等机制，党政办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文件传阅工作，重要文件需在第一时间交主要领导审阅并传至机关职能分管领导。党政办加强对文件落实情况的交办督办，确保公文运转高效有序安全。

四、进一步改进新闻报道，增强传播效果

10.加强对外宣传报道。重点围绕全镇特色工作，突出宣传我镇在招商投资、党的建设以及城市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成果，把宣传报道的重点更多地放在基层一线。

五、进一步严格“三公”支出，简化各类标准

11.倡导和推行公务接待自助餐，餐饮以本地家常菜为主，严禁吃野味。

12.全体镇村干部因工作原因加班时，统一安排工作餐。工作餐不准喝烟、喝饮料，餐费每位控制在50元以下。

13.机关干部赴基层调研，一律不接受村吃请，不在村办公场所用餐。

14.杜绝公款旅游，禁止以招商、招工等工作名义外出旅游，坚决制止无实质性内容的出访，确需出访的，必须按照批准的内容、线路、日程执行。

六、进一步规范请假制度，严格报备手续

15.严格请假报备制度。镇村干部要严格按规定要求做好请假报备工作。镇领导班子成员、村党组织书记出差、出访，离开启东休假、学习，须提前1天向镇党委主要领导报告；因紧急事项临时外出的，要及时报告。其他党员干部请假的，应按规定要求报分管领导，履行请假手续。

七、进一步厉行勤俭节约，廉洁修身齐家

16.严格执行有关待遇规定。镇领导班子成员要坚持和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严格执行办公用房、用车、休假休息等方面的待遇规定。

17.带头树立良好家风。镇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廉洁修身、廉洁齐家,注重家庭、家教、家风,教育管理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要求他们谨言慎行、本分做人,做遵纪守法的表率。

八、进一步加强督促检査，及时教育整改

18.坚持领导示范带头。镇领导班子成员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带头改进工作作风,带头反对特权、不搞特权,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带头密切联系群众,带头解决实际问题。全镇广大党员干部既要严格自律、模范遵守,又要互相监督,还要支持镇党委、政府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19.严格执行制度规定。各条线各村要按照本办法，结合各自实际，狠抓制度规定的落实，坚决防止走形式、搞变通，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20.及时上报督查情况。镇纪检监察部门要把监督执行本办法作为改进党风政风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及时汇总和通报执行情况，并向镇党委汇报执行情况。各条线各村要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对贯彻工作不得力、措施不到位的，要立即督促整改；发现党员领导干部违反规定的，要严肃查处，对典型问题要通报批评，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

21.本实施办法由南阳镇党委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镇党政办牵头。

22.本实施办法自2018年8月1日起实施。此前发布的有关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中共启东市南阳镇委员会

2018年8月1日

中共启东市南阳镇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8月1日印发